

证券代码：301377

证券简称：鼎泰高科

公告编号：2025-056

广东鼎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鼎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提名黄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发行的H股股票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黄辉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辉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承诺将尽快参加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黄辉先生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鼎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附件：黄辉先生简历

黄辉，男，1976 年出生，清华大学工学学士，法学学士，法学硕士，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法学博士。现任香港中文大学法学院教授，擅长研究公司法、证券法、金融监管，金融科技和国际投资法律等。兼任世界银行金融机构破产与重整小组专家顾问、最高人民法院外国法查明专家，上海金融法院专家委员会委员，北京大学法学院访问教授，华东政法大学“经天学者”特聘教授，上海交通大学凯原法学院客座教授，江西财经大学高层次客座教授等，哈佛大学、哥伦比亚大学、牛津大学和剑桥大学等高级访问学者。担任深圳市证券法研究会副会长，中国银行法研究会特邀专家、中国商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吉隆坡国际仲裁中心、北京国际仲裁院、上海国际仲裁中心、深圳国际仲裁院等仲裁员；香港中旅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2025 年）和毛戈平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至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